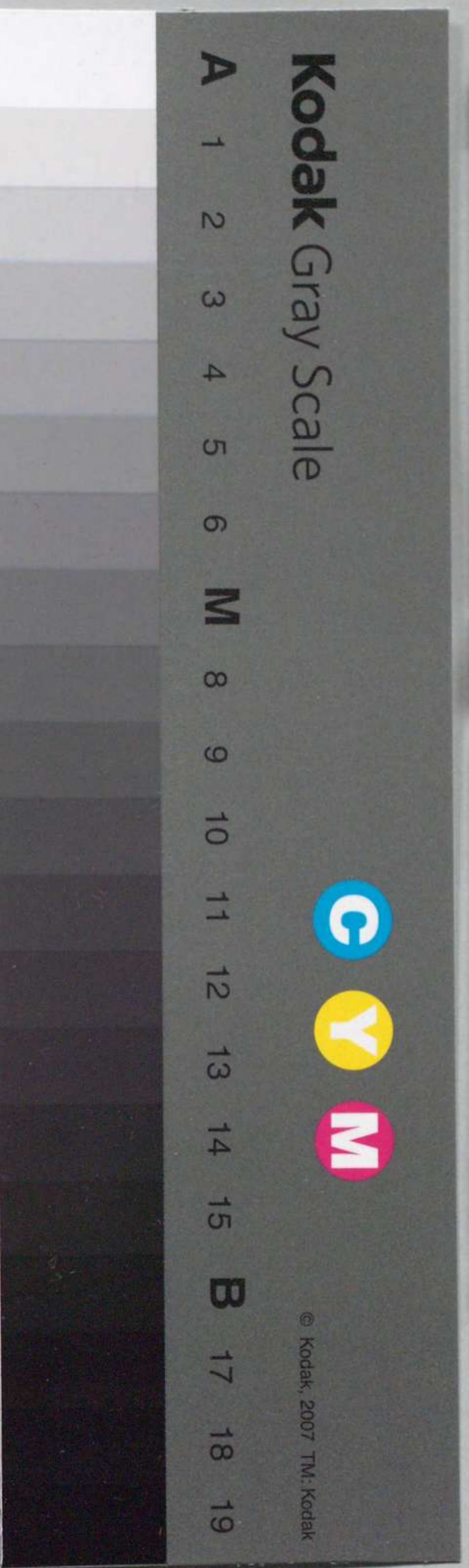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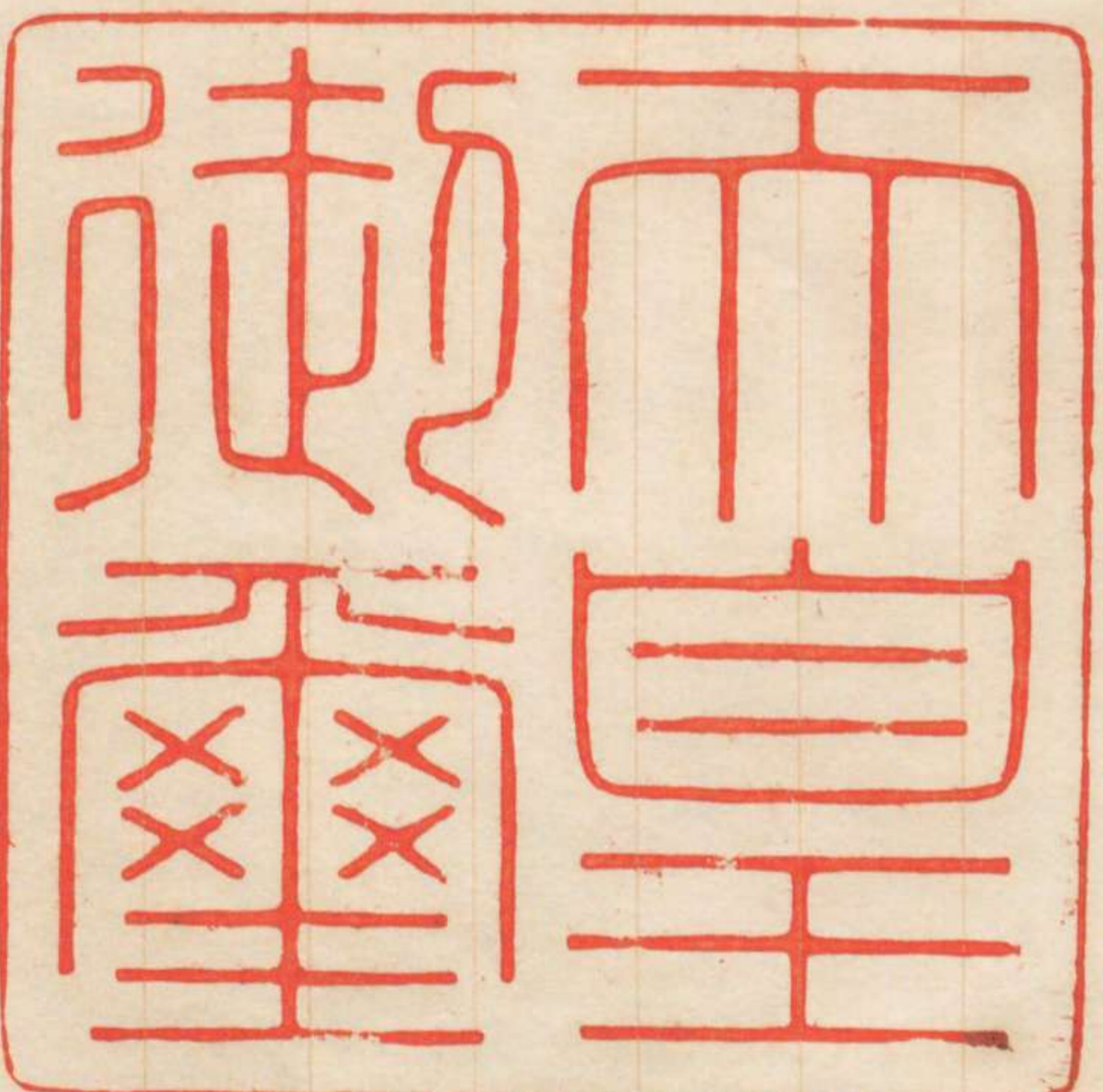


開原記勅

朕帝國憲法第七條及議院法第五條ニ依
リ十一月二十九日ヲ以テ帝國議會ノ開
會ヲ命ス

睦仁



明治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

内閣總理大臣伯爵伊藤博文
司法大臣伯爵山縣有朋
逓信大臣伯爵黑田清隆
内務大臣伯爵井上馨
陸軍大臣伯爵大山巖
農商務大臣伯爵後藤象二郎
外務大臣 陸奥宗光
文部大臣 河野敏謙
海軍大臣子爵 仁禮景範

大



波邊回武

内

周

明治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

内閣總理大臣伯爵伊藤博文

司法大臣伯爵山縣有朋

逓信大臣伯爵黑田清隆

内務大臣伯爵井上馨

陸軍大臣伯爵大山巖

農商務大臣伯爵後藤象二郎

外務大臣伯爵陸奥宗光

文部大臣伯爵河野敏謙

海軍大臣伯爵仁禮景範



大藏大臣 渡邊國武

内 閣

